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603223**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会议资料**

**2026 年 5 月**

## 目录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	2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	3
议案一：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5
议案二：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6
议案三：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10
议案四：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及支付 2025 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 .....	13
议案五：关于审议公司董事 2026 年度报酬的议案 .....	14
议案六：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15
议案七：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业务文件的议案 .....	16
议案八：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 2026 年中期、三季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17
议案九：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8

##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 一、会议安排

-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5 月 8 日 14: 30。
- 2、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 3、会议地点：山东省龙口市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 4、会议出席者：2026 年 4 月 29 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经参会登记后出席会议；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公司董事会邀请的相关人员。

### 二、会议议程

- 1、大会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 2、宣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代表股份数。
- 3、宣读本次会议议案内容。
- 4、选举监票、计票人员。
- 5、现场投票表决及股东发言。
- 6、宣读现场投票统计结果。
- 7、主持人宣读股东会决议。
- 8、律师宣读律师现场见证意见。
- 9、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确保公司股东在本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保证股东会的会议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本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各股东及授权代表应按照本次股东会会议通知中规定的时间和登记方法办理参加会议手续，证明文件不齐或手续不全的，谢绝参会。各股东请将证明文件放于会议桌上，便于现场见证律师查验，并将相关证明文件随同表决票一同提交。

二、股东会设会务组，负责大会的程序安排和会务工作。

三、在股东会召开期间，全体参会人员应自觉遵守会场秩序，确保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除依法出席会议的公司股东（或其授权代表）、董事、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聘请的律师和董事会邀请参会的其他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士入场。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静音或震动状态。股东（或其授权代表）参加股东会，应当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得扰乱大会正常秩序。

四、股东（或其授权代表）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或其授权代表）要求在股东会现场会议上发言，应在遵循公司会议规定，由公司统一安排，经大会主持人许可后方可进行发言询问，发言时应先报告所持的股份份额，每位股东发言时间一般不超过 5 分钟。除涉及公司商业秘密不能在股东会上公开外，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提问。

五、公司董事会聘请上海泽昌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六、本次股东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公司将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投票表决方式中的一种，若同一表决权出现在现场和网络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

准。现场股东会表决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表决时不进行发言。股东以其所持有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议案下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表示，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

七、本次会议由现场推举的计票、监票人进行现场议案表决的计票与监票工作。

八、与会股东应听从大会工作人员安排，共同维护好股东会秩序和安全。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会有权对大会意外情况作出紧急处置。

## 议案一：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具体详见2026年4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9 日

## 议案二：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5 年度，公司结合市场形势的发展与变化，在已有业务的基础上，不断优化产业布局。港口业务已全面投入运营，为山东裕龙石化产业园区内企业提供船舶停泊、货物装卸服务，随着园区头部企业的全面投产，码头装卸量大幅度增长；实体物流业务稳中求进，利用区位优势，不断开拓新业务；LNG 业务逐步调整业务模式，利用运输车队规模优势，向承运业务转变；汽修、驾培等业务稳定运行。董事会向全体股东总结工作报告如下：

### 一、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回顾

#### （一）公司经营业绩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61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32.05%；营业成本 9.46 亿元，较上年同期降低 45.11%；净利润 2.66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72.8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6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71.67%。

#### （二）公司主要业务经营情况

##### 1、港口业务

公司港口业务是依托在烟台港龙口港区南作业区（裕龙岛港区）新建设的 7 个生产性泊位，为山东裕龙石化产业园区内企业提供船舶停泊、货物装卸、货物仓储等港口业务服务。公司可经营的货种包括干散货、液化品、液化气体、油品和集装箱等，约 30 个货种，其中干散货类货物主要为煤炭，液化品类货物有混合二甲苯、石油苯、裂解碳九、甲苯、甲醇、乙二醇、液氨等，液化气体货物有混合碳四、乙烯、丙烯等，油品类货物有原油、汽油、柴油、航煤等，集装箱货物有 PP、PE、ABS、橡胶产品等。

##### 2、实体物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货物道路运输业务，目前拥有普货运输车辆 150 余辆。普货车队主要进行港口搬倒业务，并承接周边区域普货运输业务；罐箱车队主要在省内沿海地区进行拉运集装箱业务。经营模式主要以自有车辆短途运输和外包车辆短途、长途运输为主。

危化品车队主要从事危化品运输业务，液碱运输车辆 70 余辆，是胶东地区

较大的危化品运输车队，客户以山东地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为主，并长期保持密切合作，运输线路辐射全省。公司凭借自身运力优势，业务不断拓展，货源日渐丰富，货运量稳步增长；借助龙口港、妃母岛港，稳步发展港口货源。

### 3、清洁能源业务

2025 年 LNG 业务经营模式为从重资产运贸一体转向轻资产+贸易模式经营，大幅收缩自营贸易模式，处置部分 LNG 运输车辆，将大部分运力转向第三方承运服务，剩余的 LNG 贸易以销定采，轻量周转，规避价格波动风险。2025 年整体运贸一体业务大幅收窄，营收有所降低，但费用降低，毛利率提升，轻资产减少资金占用，降低资金风险，使得业务更加稳健。2025 年度恒通股份 LNG 业务完成战略转型，营业收入收缩，同时利润结构优化。

#### （三）认真履行决策职责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 7 次会议，审议通过定期报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董事高管年度报酬、提供担保预计、子公司收购股权、财务资助、关联交易事项等议案。公司各位董事均亲自出席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2025 年度，未发生董事会议案被否决的情况。

#### （四）严格执行股东会决议

2025 年度，公司召开了 3 次股东会，包括 1 次年度股东会和 2 次临时股东会，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严格按照股东会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了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 （五）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2025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5 次会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提名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战略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各专门委员会按照董事会赋予的职责权限，认真开展各项工作，充分发挥专业职能作用，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力支持。

#### （六）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董事会始终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真实、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尽可能减少投资者的投资风险。

## （七）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

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健全和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并定期与管理层讨论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的具体执行情况，确保公司的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制度能够有效实施。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每年均会组织、协同审计师进行内控审计，根据内控审计结果显示，公司的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系统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不存在重大、重要缺陷；公司对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均不存在重大缺陷及重要缺陷；公司审计师亦确认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 二、2026 年度董事会工作重点

### 1、港口业务

未来两年是公司港口业务从“产能爬坡期”迈向“满产兑现期”的关键阶段，公司将充分利用战略核心地位，做深“护城河”，从码头运营商升级为供应链管家。利用山东裕龙石化产业园区内企业原材料和产品进出港口的排他性优势，持续巩固基本盘。同时，向价值链延伸，依托港口枢纽地位，逐步向航运、贸易、供应链金融等上下游延伸，成为石化产业园区内的“物流总包商”和供应链管家。

### 2、实体物流业务

稳固现有业务的基础上，优化运输路线和提高车辆利用率，进一步降低成本，提高盈利能力；积极拓展客户资源，与更多大型企业建立合作关系，扩大市场份额；加强人才培养和引进，提高团队的专业能力和服务水平；关注行业发展趋势，积极拥抱数字化、智能化转型，提高物流服务的效率和质量。同时，借助山东裕龙石化产业园区内企业生产规模不断扩大以及产业园区不断进驻的企业，开展多品类、全方位的专业化危化品配送业务，承接原材料进口及产成品出口的全链条物流需求，实现从“运输队”到区域石化产业“物流咽喉”的转型突破。

### 3、清洁能源业务

公司将继续优化 LNG 业务结构，减少 LNG 运贸一体业务，以“承运为主，贸易为辅，终端增值”，提升盈利稳定性，降低周期波动风险，提升运力结构，聚焦高毛利承运，减少重资产占用，提升车辆周转率与利用率，旺季保

供，淡季降本，提升整体资产回报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9 日

## 议案三：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财务报告已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25年12月31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公司2025年度的财务决算报告如下：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360,521,470.66	2,002,230,485.79	-32.05
利润总额	297,466,892.95	179,458,796.24	65.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6,202,950.28	155,068,172.85	71.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5,251,431.63	152,932,163.39	73.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6,176,699.41	261,895,271.10	74.18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992,649,465.06	3,792,873,637.65	5.27
总资产	5,241,998,501.27	5,512,628,611.93	-4.91

####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2	0.22	90.9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2	0.22	90.9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2	0.21	1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83	4.13	增加2.7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81	4.07	增加2.74个百分点

### 二、财务状况分析

#### （一）资产负债主要项目重大变化情况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	-------	-----------------	-------	-----------------	--------------------	------



预付款项	8,238,401.03	0.16	14,511,242.37	0.26	-43.23	注 1
存货	43,222,962.62	0.82	27,388,488.57	0.50	57.81	注 2
持有待售资产	798,916.78	0.02	363,184.57	0.01	119.98	注 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3,112,376.88	0.44	3,066,478.38	0.06	653.71	注 4
固定资产	2,508,419,103.50	47.85	1,395,563,616.38	25.32	79.74	注 5
在建工程	27,597,116.86	0.53	1,144,943,389.72	20.77	-97.59	注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37,967.40	0.10	7,550,395.00	0.14	-31.95	注 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2,413,121.27	3.48	128,708,404.74	2.33	41.73	注 8
短期借款	60,054,083.33	1.15	26,948,789.44	0.49	122.85	注 9
应付账款	218,178,232.56	4.16	512,707,700.40	9.30	-57.45	注 10
合同负债	6,478,730.57	0.12	9,847,856.32	0.18	-34.21	注 11
递延收益	10,382,758.04	0.20	51,468,921.49	0.93	-79.83	注 12

注 1：预付款项 2025 年 12 月 31 日较 2024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43.23%，主要原因系预付天然气款减少所致。

注 2：存货 2025 年 12 月 31 日较 2024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57.81%，主要原因系期末贸易业务库存增加所致。

注 3：持有待售资产 2025 年 12 月 31 日较 2024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119.98%，主要原因系本期山东优化物流有限公司待出售车辆所致。

注 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25 年 12 月 31 日较 2024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653.71%，主要原因系一年内到期定期存款所致。

注 5：固定资产 2025 年 12 月 31 日较 2024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79.74%，主要原因系裕龙港务在建工程转资所致。

注 6：在建工程 2025 年 12 月 31 日较 2024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97.59%，主要原因系裕龙港务在建工程转资所致。

注 7：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5 年 12 月 31 日较 2024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31.95%，主要原因系子公司亏损后续无法弥补，递延所得税转回所致。

注 8：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5 年 12 月 31 日较 2024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41.73%，主要原因系航道费用增加所致。

注 9：短期借款 2025 年 12 月 31 日较 2024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122.85%，主要原因系经营性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注 10：应付账款 2025 年 12 月 31 日较 2024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57.45%，主要原因系裕龙港务对外应付工程款减少所致。

注 11：合同负债 2025 年 12 月 31 日较 2024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34.21%，主要原因系预收贸易款减少所致。

注 12：递延收益 2025 年 12 月 31 日较 2024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79.83%，主要原因系政府返还土地成本转资产处置收益所致。

## （二）经营成果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360,521,470.66	2,002,230,485.79	-32.05
营业成本	945,505,173.39	1,722,392,245.50	-45.11
销售费用	2,933,830.22	6,043,393.29	-51.45
管理费用	80,196,342.81	82,740,273.12	-3.07
财务费用	17,762,349.84	-6,534,825.70	371.81
研发费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6,176,699.41	261,895,271.10	74.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9,217,766.87	-911,668,905.50	40.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978,622.22	460,441,571.82	-142.13

1、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受市场环境因素影响，公司LNG业务进行战略调整，实行轻资产运营模式，自2024年下半年开始处置LNG车辆。同时，对LNG运贸业务进行结构调整，大幅减少运贸一体业务，剩余车辆向承运业务转变，直接影响营业收入减少。

2、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随收入同向变化，同时公司业务结构进行调整，裕龙港务业务量增加，高毛利业务比重增加。

3、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公司LNG业务结构调整，优化销售人员，导致薪酬总额支出减少。

4、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银行存款利息减少、码头转资后项目贷款利息费用化所致。

5、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公司进行业务结构调整，以及由此带来的付现成本减少所致。

6、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裕龙港务码头陆续完工，项目工程建设支出减少所致。

7、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陆续归还码头项目贷款本金所致。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9 日

## 议案四：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及支付 2025 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能够满足审计工作的要求，在为公司提供2025年度审计服务工作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执业操守和业务素质，具有较强的专业能力，较好地完成了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公司拟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的审计机构，审计情况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实际生产经营状况，公司决定支付给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5年度财务审计费用及内控审计费用合计170万元。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9 日

## 议案五：关于审议公司董事 2026 年度报酬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建议，并根据公司经营情况、行业情况、市场情况及人员工作情况，公司决定董事报酬不超过150万元；独立董事津贴为每人每年8万元（税后）。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9 日

## 议案六：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357,047,844.76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5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0元（含税）。按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714,187,046股，扣除回购股份8,364,853股后，总股本705,822,193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9,407,553.51元（含税）。

此外，公司于2025年10月16日完成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31,761,998.69元（含税）。

2025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为81,169,552.20元（含税），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0.49%。

2、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规定，回购账户中的股票不享受利润分配权，有权享受本次现金红利分配的股份数以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数据为准。

3、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9 日

## 议案七：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业务文件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经营规划和资金需求，保证企业生产经营等各项工作顺利进行，为公司及时获得授信支持，公司拟向以下银行申请授信：

序号	银行	拟申请额度（万元）
1	中信银行	20,000
2	兴业银行	40,000
3	中国工商银行	5,000
4	浦发银行	20,000
5	中国进出口银行	150,000
6	中国农业银行	10,000
7	除以上银行以外新增业务银行	200,000

公司拟向上述银行申报的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流贷、开立信用证、进出口押汇、开立保函、开立银行承兑汇票、承兑汇票贴现、进口开证、商票保贴、进出口代付、反向保理、商票融资、国内证项下融资、票据池业务、低风险业务、类低风险业务、供应链融资等品种业务），不等于银行批复的授信额度；实际使用的授信额度，将按照公司的资金需求，以银行最终批复的敞口额度为准。在上述授信额度范围内，有效期自该议案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

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长代表公司全权办理上述授信业务，其所签署的各项授信的合同（协议）、承诺书和一切与上述业务有关的文件，本公司一概予以承认，由此产生的法律后果和法律责任概由本公司承担，必要时，董事会授权的代表有权转委托他人履行其职责，受转托人的行为视为董事会授权代表的行为，其法律后果和法律责任亦由公司承担。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 议案八：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 2026 年中期、三季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加大投资者回报力度，提振投资者持股信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5年修订)》、《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2026年中期、三季度利润分配相关事宜。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的盈利情况和资金需求状况，在分红比例不超过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可分配净利润30%的前提下，制定公司2026年中期、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在规定期限内实施。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9 日

## 议案九：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拟对经营范围进行变更，同时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情况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p><b>第十五条</b>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危险货物运输；建设工程施工；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机动车修理和维护；汽车零配件零售；五金产品零售；汽车新车销售；汽车旧车销售；装卸搬运；机械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货物进出口；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煤炭及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p><b>第十五条</b>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危险货物运输；建设工程施工；危险化学品经营；<b>快递服务</b>。（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机动车修理和维护；汽车零配件零售；五金产品零售；汽车新车销售；汽车旧车销售；装卸搬运；机械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货物进出口；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煤炭及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9 日